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得胜公司”）函告，获悉得胜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被质押事项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是	3,700,000	2016年12月26日	2017年12月26日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	2.65%	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
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是	12,950,000	2016年12月26日	2017年12月26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.27%	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
合计	-	16,650,000	-	-	-	11.92%	-

2.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得胜公司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139,771,620 股（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1.03%，得胜公司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共 110,6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56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股东出具的《关于股份质押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